

# 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储备库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16日,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并召开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泰斯特专业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及专业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等组成。

验收组根据《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储备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宿迁市宿豫区环境科学研究所,2013年3月)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材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评议,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储备库项目,位于宿迁市宿豫区曹集乡孙庄范庄组,项目北侧为农田,南侧100左右处与老宿-沐路相邻,东侧是镇区小路,西临宿迁-新沂高速公路。环评设计本项目储备库能力总仓容为5万吨,实际建设总仓容为2.54万吨。针对项目总仓容量变化,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向宿迁市宿豫区环境保护局提交书面申请,2017年8月8日,宿迁市宿豫区环境保护局给出书面答复,仓储容量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现阶段,项目主体工程已全部建设完毕,相关设备已到位,各类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正常运行,目前具备总仓容2.54万吨能力(以下简称“项目”)。现企业开展本项目竣工环保“三同时”验收工作,本次验收范围为: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储备库项目(能力为:总仓容2.54万吨)。

本项目员工6人,一班制(白班),每班6小时工作制,年工作200天。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序号	项目	实际落实情况(时间)
1	项目备案证号、核发单位及核发时间	2016年12月30日通过宿迁市宿豫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宿豫发改备案(2016)122号
2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宿迁市宿豫区环境科学研究所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	2013年月3日26日取得宿迁市宿豫区环境保护局批复,

	及批准文号、时间	批复号：宿豫环审表 2013010 号
4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无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比 0.67%）。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储备库项目，总仓容 2.54 万吨，包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治理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 (1) 生产能力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年项目为储备库，总仓容5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项目为储备库，总仓容2.54万吨。

### (2) 设备数量

环评设计：移动式除尘输送机2台，转向输送机1台，移动式液压装仓机1台。

实际建设：胶带输送机3台、转向输送机3台、移动式液压装仓机2台、风选振动除尘筛2台（移动式皮带输送机将散粮输送至风选振动除尘筛清理去除杂质等，再经移动式皮带输送机将散粮输送至粮仓内进行储存）。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规定及要求，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抽取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 (二) 废气

粮食经风选振动除尘筛处理后的产生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项目在粮食输送即上料和下料过程中产生一定的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三)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进出粮食车辆行驶等产生的噪音，产生的噪声经距离衰减和墙壁阻隔等方式进行降噪。

#### (四)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和收尘。除尘器自动收集的粉尘，定期清理回田。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

####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 废气：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二) 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3类标准要求。

(三) 固废：验收监测期间，固废全部得到合理处理处置，零排放。

(四) 总量控制：本项目不涉及废水与废气总量核算；固废零排放。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投诉；厂区外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由验收监测结果得出，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储备库项目(总仓容2.54万吨)”主体工程及配套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治理设施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建议和要求

(一) 加强厂区地面粉尘清理，确保设备自带的除尘设备正常运行。

(二) 加强厂区绿化。

验收组(签名):

张欣 景若琳 程运功  
陈朝晖 庄洪

2021年12月16日

宿迁市宿豫区曹集粮食储销有限公司储备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2021年12月16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程运成	裕农集团	业务员	320824196209091817	13625258025	程运成
陈银志	曹集公司	经理	321321197108263618	13803245139	陈银志
李斌	裕农集团 仓储业务部	员工	321321199005253117	19826280777	李斌
马长斌	江苏永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320819196310100476	18360131688	马长斌
皋岩峰	宿迁市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371682197606110011	13691273303	皋岩峰
孔凡	江苏慧康中心有限公司	员工	320819196908102230	13815784345	孔凡